



蓝璟 5

400030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unanLanjingTechnologyGroupCo.,Ltd



半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郭孝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美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美琴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1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9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1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5
附件 II	融资情况	8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蓝璟5、蓝璟科技	指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院	指	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会	指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
主办券商	指	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重整计划》	指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本报告、报告	指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信息披露办法》	指	《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nan LanjingTechnology Group Co. , Ltd.		
	Lanjing Technology		
法定代表人	郭孝坤	成立时间	1988 年 10 月 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郭孝坤），一致行动人为（北京典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志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环保科技产业-放射性固体废物处理-铅类产品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危险废物经营；放射性固体废物处理、贮存、处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再生资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		
证券简称	蓝璟 5	证券代码	400030
进入退市板块时间	2016 年 8 月 5 日	分类情况	每周交易五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333,484,276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 49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美琴	联系地址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临空区块黄花镇黄花综合保税区进出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 5 楼 516-82 号
电话	0731-85662689	电子邮箱	862322364@qq.com
传真	0731-85662689		

公司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街道麓山南路 966 号麓山科创园 G5-2 栋三层	邮政编码	410119
公司网址	无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00241295508Q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临空区块黄花镇黄花综合保税区进出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 5 楼 516-82 号		
注册资本（元）	1,333,484,276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目前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主营业务仍然占据公司合并报表中的最大权重，经营范围“危险废物治理；重金属污染防治；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放射性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保设施运营及管理；VOC(挥发物有机化合物)治理；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矿山生态经济型修复研发与治理；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废旧矿物油回收；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矿产品、锂离子电池材料、脱硫脱硝设备、石膏基复合材料、环保材料、废旧塑料销售；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从事货物、贸易和技术进出口服务；环保技术、环保设施的研发推广及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暂未开展其他主要业务，但公司管理层已经对未来相关业务的开展进行战略规划和前期洽谈工作，将在业务实际落地或者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时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房地产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09,983,202.78	132,325,953.08	134.26%
毛利率%	13.21%	16.75%	-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38,162.98	3,702,768.89	349.34%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501,080.69	3,781,783.99	336.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97%	1.1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93%	1.22%	-
基本每股收益	0.0125	0.0027	362.96%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74,051,722.17	687,555,497.16	-3.06%

负债总计	343,398,070.18	359,385,972.67	-10.78%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0,624,755.22	328,169,524.49	6.51%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5	0.23	8.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26%	0.4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95%	55.35%	-
流动比率	1.67	1.59	-
利息保障倍数	3.15	2.75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24,080.58	4,655,550.15	667.34%
应收账款周转率	23.87	22.9	-
存货周转率	0.85	0.3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03%	-0.0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34.26%	27.26%	-
净利润增长率%	349.35%	3.7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772,085.01	0.41%	828,184.95	0.12%	234.72%
应收票据	0	0%	0	0%	0%
应收账款	16,939,692.17	2.51%	9,030,660.41	1.31%	87.58%
其他应收账款	4,227,022.25	0.63%	18,462,073.67	2.69%	-77.10%
预付款项	54,981,965.65	8.16%	77,195,278.72	11.23%	-28.78%
应付款项	36,460,474.91	5.41%	41,353,300.20	6.01%	-11.83%
其他应付账款	91,279,258.85	13.54%	101,305,203.81	14.73%	-9.90%
其他流动负债	2,501,858.88	0.37%	2,501,858.88	0.36%	0%
长期借款	59,000,000	8.75%	55,677,184.79	8.10%	5.9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账款增加为货款尚未收回。
- 2.预付款项减少为原材料采购尚未完成结算。
- 3.应付账款减少主要为支出原材料款和工程款。
- 4.其他应付款减少为往来款支付后减少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09,983,202.78	—	132,325,953.08	—	134.26%
营业成本	269,049,180.11	86.79%	110,163,406.67	83.25%	144.23%
毛利率	13.21%	—	16.75%	—	-2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24,080.58	—	4,655,550.15	—	667.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52,671.07	—	-3,406,443.40	—	793.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1,424.25	—	-2,139,440.65	—	51.0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是业务量加大所致。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业务量增加，且行情较同期上涨。
3. 投资活动流量净额、筹资活动流量净额增加两台熔炼炉同时生产，加大了生产力度。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危险废物治理	140,000,000.00	679,994,536.76	313,166,750.67	287,302,410.99	16,705,319.65
湖南蓝璟供应链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	2,000,000.00	0	0	0	0
湖南筑利坤鹏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0,000.0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存货余额大	本期末存货余额为 315,282,766.02 元，若出现毁损或大幅跌价，将给公司带来一定损失。
控股股东所持股份高比例质押	本 期 末 控 股 股 东 北 京 瑞 元 通 达 网 络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持 股 160,933,441，已质押 159,831,277 股，若被行权，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可能不断减少，导致控制权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若业绩承诺未完成，业绩承诺方需要用所持股份进行补偿，由蓝璟科技按照 1 元总价回购并注销。控股股东作为业绩承诺方，股份被高比例质押，若业绩承诺无法完成，存在被质押的股份无法用于业绩补偿的风险。
重组相关业绩承诺的完成具有不确定性	根据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修改后的重组相关业绩承诺，业绩承诺补偿方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典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一致做出承诺：未来三年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湖南恒晟利润总额不低于 1 亿元。截至目前，湖南恒晟 2023 年利润总额为 81 万元，2024 年利润总额为 1,916 万元，2025 年 1-6 月利润总额为 1,671 万元（未审计），合计 3,668 万元。
子公司股权全部质押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核心，该公司的股权已全部抵押给贷款机构，若因债务逾期被行权，公司可能失去对其控制权，存在无法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三.二. (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 (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 (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控股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1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5,503,888.89	0	155,503,888.89	2023年7月19日	2027年5月22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合计	-	155,503,888.89		155,503,888.89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尚无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55,503,888.89	155,503,888.89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	-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	-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	-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10%及以上

☐是 ☒否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不涉及

（四）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未发生

(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不涉及

(六)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事项类型	临时公告索引	交易/投资/合并 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 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 资产重组
------	--------	----------------	------	--------------	----------------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不涉及

(七)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不涉及

(八) 股份回购情况

不涉及

(九)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补偿承诺	利润总额不低于1亿元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限售承诺	承诺方履行其相应全部业绩承诺后,解锁剩余限售股份,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剩余限售股份125,278,052.00股;北京典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限售股份11,520,928.00股,正常遵守承诺履行	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目前限售股份125,278,052.00股,未全部履行承诺,北京典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限售股份11,520,928.00股,正常遵守承诺履行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尚无

(十)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 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	抵押	1,100,000,000.00	98.13%	母公司质押子公司股权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此比例为母公司口径,非合并报表口径)。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 (不限于机器设备、房屋、土地等)	抵押	183,659,565.95	27.25%	融资。(此比例为合并报表口径)。
总计	-	-	1,283,659,565.95	125.6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主要通过子公司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因此，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核心。该子公司的股权已全部抵押给贷款机构，若因债务逾期被行权，公司可能失去对其控制权，存在无法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风险。

（十一） 调查处罚事项

不涉及

（十二） 失信情况

不涉及

（十三） 破产重整事项

不涉及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80,246,492	73.51%	0	980,246,492	73.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7,772,264	3.58%	-12,116,875	35,655,389	2.67%
	董事、监事、高管	6,964,738	0.52%	0	6,964,738	0.5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53,237,784	26.49%		353,237,784	26.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5,278,052	9.39%	0	125,278,052	9.39%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总股本		1333484276	-		1333484276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19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3,050,316	-12,116,875	160,933,441	12.07%	125,278,052	35,655,389	159,831,277	0

	司								
2	田娜	84,608,059	0	84,608,059	6.34%	60,000,000	24,608,059	84,000,000	84,608,059
3	鲁胜利	78,484,318	0	78,484,318	5.89%	62,199,147	16,285,171	0	0
4	郴州金晨废旧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54,235,110	0	54,235,110	4.07%	46,084,177	8,150,933	41,300,352	38,403,111
5	杨箭星	43,256,375	-20,000	43,236,375	3.24%	23,041,867	20,194,508	0	0
6	北京典石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典石投资管理中心	28,802,321	0	28,802,321	2.16%	11,520,928	17,281,393	0	0

	(有限合伙)								
7	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	23,323,281	0	23,323,281	1.75%	0	23,323,281	0	23,323,281
8	庄丽	21,669,502	0	21,669,502	1.63%	0	21,669,502	0	0
9	李远泽	19,201,547	0	19,201,547	1.44%	19,201,547	0	19,200,000	19,201,547
10	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18,056,439	0	18,056,439	1.35%	0	18,056,439	0	0
合计		544,687,268	—	532,550,393	39.94%	347,325,718	185,224,675	304,331,629	165,535,998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典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郭孝坤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82年2月	2022年11月2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刘志强	董事	男	1977年8月	2022年11月2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张美琴	董事，董秘，财务总监	女	1986年9月	2022年11月2日	2025年11月2日	100,000	0	100,000	0.007%
郭承辉	董事	男	1958年10月	2022年11月2日	2025年5月7日	48,400	0	48,400	0.004%
赵研	董事	女	1990年9月	2022年11月2日	2025年4月7日	0	0	0	0%
何茵	监事	女	1956年10月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11月2日	160,000	0	160,000	0.01%
胡国文	监事	男	1998年12月	2022年11月2日	2025年6月12日	0	0	0	0%
赵建云	职工监事	男	1993年10月	2022年11月2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郭孝坤在控股股东担任执行董事、刘志强在控股股东担任监事。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郭承辉	董事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离职
赵研	董事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离职
祝建平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监事会主席	个人原因离职
胡国文	监事	离任	监事	个人原因离职
何茵	无	新任	监事	监事会人数规定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何茵，女，199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1 年毕业于湖南科技大学，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环长事业部客户关系部，现任湖南蓝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9	13
财务人员	6	6
生产人员	188	202
技术人员	4	6
员工总计	207	227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772,085.01	828,184.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
应收账款	五、2	16,939,692.17	9,030,660.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54,981,965.65	77,195,278.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4,227,022.25	18,462,073.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315,282,766.02	325,366,314.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102,991.70	1,111,480.76
流动资产合计		395,306,522.80	431,993,993.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153,213,288.77	158,703,019.52
在建工程	五、8	60,977,411.16	30,914,737.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9	0	135,114.54
无形资产	五、10	30,598,533.18	31,003,467.6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2,607,019.52	3,456,2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5,786,867.62	5,786,867.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25,562,079.12	25,562,079.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745,199.37	255,561,503.84
资产总计		674,051,722.17	687,555,497.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12,900,000	5,006,849.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36,460,474.91	41,353,300.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6	19,245,068.27	19,245,068.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17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4,074,197.26	3,416,078.22
应交税费	五、18	34,517,574.78	35,632,589.20
其他应付款	五、19	91,279,258.85	101,305,203.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38,397,221.92	53,873,945.9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2,501,858.88	2,501,858.88
流动负债合计		236,979,303.22	262,334,893.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2	59,000,000.00	55,677,184.7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3	0	0
长期应付款	五、24	46,568,766.96	40,523,894.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5	850,000.00	8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418,766.96	97,051,078.81
负债合计		343,398,070.18	359,385,972.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6	233,216,724	233,216,7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7	-62,823,032.96	-62,823,032.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28	5,725,657.74	10,217,352.62
盈余公积	五、29	18,217,714.92	18,217,714.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0	146,287,691.52	129,340,76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624,755.22	328,169,524.4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624,755.22	328,169,524.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4,022,825.40	687,555,497.16

法定代表人：郭孝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美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美琴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09,462.72	5,497.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5,879.39	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61,787.64	0
其他应收款	五、4	20,575,999.67	31,081,827.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0	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3,747.84	8,489.06
流动资产合计		20,845,118.48	31,095,814.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2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152,256.00	126,963.20
在建工程	五、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9	0	135,114.54
无形资产	五、10	0	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0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0	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0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0,152,256.00	1,100,262,077.74
资产总计		1,120,992,828.58	1,131,357,892.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0	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500,000	50,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6	0	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17	0	0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835,981.18	1,714,823.82
应交税费	五、19	-103,471.95	558,344.48
其他应付款	五、19	2,078,988.40	2,517,276.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1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0	150,617.84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0	0
流动负债合计		2,911,497.63	4,991,062.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2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3	0	0
长期应付款	五、24	0	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5	0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
负债合计		2,911,497.63	4,991,062.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6	1,333,484,276.00	1,333,484,2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7	181,047,651.42	181,047,651.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28	0	0
盈余公积	五、29	63,769,599.26	63,769,599.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0	-460,220,195.73	-451,934,696.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8,081,330.95	1,126,366,829.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0,992,828.58	1,131,357,892.0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五、31	309,983,202.78	132,325,953.08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309,983,202.78	132,325,953.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269,049,180.11	110,163,406.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2	1,529,070.05	1,426,820.22
销售费用	五、33	555,572.71	180,245.21
管理费用	五、34	8,176,369.82	14,792,496.83
研发费用	五、35	8,897,909.14	0
财务费用	五、36	5,282,427.21	2,188,243.9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五、37	202,664.61	379,061.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0	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95,338.35	3,784,693.99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3,642.79	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56,428.47	79,015.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42,552.67	3,702,678.8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4,389.69	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38,162.98	3,702,678.8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38,162.98	3,702,678.8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38,162.98	3,702,768.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38,162.98	3,702,678.8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38,162.98	3,702,678.8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5	0.0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5	0.0027

法定代表人：郭孝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美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美琴

0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五、31	0	0
减：营业成本	五、31	0	0
税金及附加	五、32	0	0
销售费用	五、33	0	0
管理费用	五、34	15,843.46	612,267.68

研发费用	五、35	0	0
财务费用	五、36	52.93	97.5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五、37	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492.39	-612,365.20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0	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0	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492.39	-612,365.2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492.39	-612,365.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492.39	-612,365.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8,492.39	-612,365.2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4,613,383.00	176,680,735.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185,212,403.82	72,910,54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825,786.82	249,591,278.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2,892,311.66	153,454,199.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27,922.20	7,491,763.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1,653.16	2,304,400.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194,599,819.22	81,685,35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101,706.24	244,935,72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24,080.58	4,655,550.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452,673.14	3,406,443.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52,673.14	3,406,44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6443.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00,000	88,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0,000	88,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47,396.04	85,396,794.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84,028.21	5,442,646.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0	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31,424.25	90,839,44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1,424.25	-2,139,440.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39,985.26	-890,333.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7,606.09	1,460,083.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7,591.35	569,749.64

法定代表人：郭孝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美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美琴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	6,08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400,000.00	761,401.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	767,487.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9.00	131,492.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93	211.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200,025.00	642,18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660.93	773,88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339.07	-6,39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7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	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	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0	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0	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341.14	-6,398.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7.86	9,457.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839.00	3,059.2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大连北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北大车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1988年10月1日，在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1988年12月26日，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市分行大银金字(1988)531号文批准本公司发行股票人民币500.00万元，本公司于1989年1月正式发行股票，其中，发起人法人股314.00万元，社会公众股186.00万元。本公司社会公众股股票于1995年10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878。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4]135号《关于决定大连北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通知》，因本公司未经审计的2004年半年报显示公司2004年上半年亏损人民币1,558.00万元，不符合中国证监会《亏损上市公司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实施办法（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恢复上市申请条件，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申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本公司股票自2004年9月15日起终止上市。2004年11月22日，本公司股票转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进行交易，证券代码：400030，可转让的股份仅限于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流通股份。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241295508Q，注册资本人民币 1,333,484,276.00 元，总股本 1,333,484,276 股。

2016 年 10 月 18 日，大连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本公司进入破产重整司法程序，并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中出资人权益调整之规定，全体股东对本公司持有股份进行一定比例的让渡，其中控股股东张晓明无偿让渡 80% 现持有股份，即 3,938.80 万股；除张晓明外的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无偿让渡 70% 现持有股份，合计 10,259.16 万股；全体流通股股东让渡 65%，合计 5,761.36 万股。

2017 年 2 月 28 日，第一次股份让渡划转完毕。因有部分股东所持股份存在质押、冻结情形，该涉及质押冻结股份暂不纳入此次股份让渡范围，因此本次划入本公司破产处置专用账户的股份为：张晓明所持股的 80%，共计 39,388,000 股；本公司其余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的 70%，共计 84,659,965 股；本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所持股的 65%，共计 57,610,972 股。

2017 年 2 月 28 日的股份让渡前，张晓明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49,235,000 股，占总股本的 17.31%；本次让渡后，张晓明持有本公司股份 9,847,000 股，占总股本的 3.46%，张晓明不再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7 年 5 月 25 日，根据本公司重整计划规定，部分重整投资人和债务人已受让让渡的股份提存至专用账户的股份，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刘志强、郭孝坤、李志军、李远泽；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6,700,489 股，占总股本的 23.45%，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因 2017 年 2 月 28 日第一次股份让渡时，部分股东存在股份质押、冻结情况暂未划转。后上述质押、冻结情况予以解除，对该部分股份依法进行划转，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受让上述股份后，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84,632,115 股，性质为非流通股，占总股本的 29.75%。

2018 年 2 月 11 日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恒晟”）完成工商变更，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9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完毕，依据股份变更登记日 2019 年 8 月 14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重整程序中股份让渡后的北科 5 除资产投资人以外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转增股份 28 股，重整程序中股份让渡后除资产投资人以外的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转增股份 18 股，资产投资人每 10 股获得转增股份 45.95 股。上述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 1,333,484,276 股。

法定代表人：郭孝坤

注册地址：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临空区块黄花镇黄花综合保税区进出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 5 楼 516-82 号。

经营范围：危险废物经营；放射性固体废物处理、贮存、处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环

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再生资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期限：自 1988 年 10 月 01 日起至长期。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 6 个月内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0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期末余额
----	------

重要的债权投资	金额 $\geq$ 10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 $\geq$ 1000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

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判断的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消。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

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5、（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5（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

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低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3) 其他应收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低信用风险组合，包含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4)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5) 合同资产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合同资产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6) 长期应收款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款

12. 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4.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

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

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消，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消。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

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年、10年	5.00、3.00	3.17、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00、3.00	19.00、9.70、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年、5年、10年	5.00	23.75、19.00、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年、5年	5.00、3.00	31.67、19.00、19.4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20.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具体主要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销售收入，目前的主营业务为销售粗铅及其副产品，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有色金属矿产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公司在商品发出后经客户验收后计入销售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4“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相关描述。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执行，该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的余额计算）	13.00、6.00
城建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根据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向本公司颁发编号为 GR20234300428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子公司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以《目录》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时，《目录》内所列资源占产品原料的比例应符合《目录》规定的技术标准。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期金额指 2025 年 1-6 月，去年同期金额指 2024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库存现金	970.68	970.68
银行存款	2,666,196.92	729,658.15
其他货币资金	104,917.41	97,556.12
合计	2,772,085.01	828,184.95

注：本期公司其他货币资金系冻结资金 97,556.12 元。

2、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6,939,692.17	7,909,031.76	9,030,660.41	21,498,491.48	12,467,831.07	9,030,660.41
合计	16,939,692.17	7,909,031.76	9,030,660.41	21,498,491.48	12,467,831.07	9,030,660.41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2025 年 06 月 30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209,930.23	5.00	310,496.51
1 至 2 年	3,212,738.75	10.00	321,273.88
2 至 3 年	446.35	30.00	133.91
3 至 4 年	478,898.76	50.00	239,449.38
4 至 5 年	-	80.00	-
5 年以上	7,037,678.08	100.00	7,037,678.08
合计	16,939,692.17	-	7,909,031.76

②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06.30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467,831.07		4,558,799.31	-	7,909,031.7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5,309,169.8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0.3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8,937,255.65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资兴中金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4,342,409.18	5 年以上	25.63	4,342,409.18
永兴县灿阳贵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4,101,587.83	5 年以上	24.21	4,101,587.83
湖南凯飞祥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1 至 2 年	17.71	300,000.00
湖南省水口山共建新材料有限公司	2,100,000.01	1 年以内	12.40	105,000.00
郴州聚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1,765,172.81	1 年以内	10.42	88,258.64
合计	15,309,169.83	--	90.37	8,937,255.65

3、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25.06.30		2024.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3,189,934.34	78.55	59,402,707.41	76.96
1 至 2 年	9,228,585.01	16.78	14,228,585.01	18.43
2 至 3 年	865,496.94	1.57	866,036.94	1.12
3 年以上	1,697,949.36	3.09	2,697,949.36	3.49
合计	54,981,965.65	100.00	77,195,278.7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湖南省金翼有色金属综合回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83,087.15	1 年以内	11.64	待确认结算
湖南株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57,483.86	1 年以内	8.62	待确认结算
湖南华信稀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07,606.07	1 年以内	6.62	待确认结算
湖南乙泓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 年以内	6.48	待确认结算
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郴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75,002.65	1 年以内、1 至 2 年	6.44	待确认结算

合计	--	30,723,179.73	--	39.80	--
----	----	---------------	----	-------	----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227,022.25	18,462,073.67
合计	4,227,022.25	18,462,073.67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4,737,037.33	510,015.08	4,227,022.25	21,272,087.75	2,810,014.08	18,462,073.67
合计	4,737,037.33	510,015.08	4,227,022.25	21,272,087.75	2,810,014.08	18,462,073.67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5,496,380.75	-	215,496,380.75	220,671,959.54	-	220,671,959.54
库存商品	10,662,530.67	-	10,662,530.67	16,462,530.67	-	16,462,530.67
发出商品	60,688,736.00	-	60,688,736.00	60,798,736.00	-	60,798,736.00
在产品	28,406,350.86	-	28,406,350.86	27,408,350.86	-	27,408,350.86
低值易耗品	28,767.74	-	28,767.74	24,737.74	-	24,737.74
合计	315,282,766.02	-	315,282,766.02	325,366,314.81	-	325,366,314.81

(2) 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期末本公司存货不存在跌价准备情况。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待抵扣税金	1,111,480.76	1,111,480.76
合计	1,111,480.76	1,111,480.76

7、固定资产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固定资产	153,213,288.77	158,703,019.5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53,213,288.77	158,703,019.52
----	----------------	----------------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80,672,838.38	54,656,458.13	4,014,191.04	1,705,179.61	241,048,667.1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其他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180,672,838.38	54,656,458.13	4,014,191.04	1,705,179.61	241,048,667.1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6,157,392.53	31,488,810.25	3,203,167.97	1,496,276.89	82,345,647.64
2、本期增加金额	1,672,259.48	3,221,338.88	505,029.57	91,102.82	5,489,730.75
(1) 计提	1,672,259.48	3,221,338.88	505,029.57	91,102.82	5,489,730.75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47,829,652.01	34,710,149.13	3,708,197.54	1,587,379.71	87,835,378.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843,186.37	19,946,309.00	305,993.50	117,799.90	153,213,288.77
2、期初账面价值	134,515,445.85	23,167,647.88	811,023.07	208,902.72	158,703,019.52

(2)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其他重要事项。

8、在建工程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在建工程	60,977,411.16	30,914,737.68
合计	60,977,411.16	30,914,737.68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一期工程	17,477,800.90	-	17,477,800.90	17,477,800.90	-	17,477,800.90
二期工程	7,386,478.00	-	7,386,478.00	7,386,477.72	-	7,386,477.72
三期工程	-	-	-	-	-	-
四期工程	36,113,132.26	-	36,113,132.26	6,050,459.06	-	6,050,459.06
合计	60,977,411.16	-	60,977,411.16	30,914,737.68	-	30,914,737.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06.30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一期工程	17,477,800.90	-	-	-	-	17,477,800.90	-
二期工程	7,386,477.72	-	-	-	-	7,386,478.00	-
三期工程	-	-	-	-	-	-	-
四期工程	6,050,459.06	-	-	-	-	36,113,132.26	-
合计	30,914,737.68	-	-	-	-	60,977,411.16	-

(3)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9、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5,572.62	675,572.62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675,572.62	675,572.62
4、期末余额	-	-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0,458.08	540,458.08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540,458.08	540,458.08
4、期末余额	0	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0	0
2、期初账面价值	135,114.54	135,114.54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958,800.67	44,666.99	31,003,467.6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本期减少金额	360,267.149	-	360,267.149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30,598,533.18	-	30,598,533.1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摊销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598,533.18	-	30,598,533.18
2、期初账面价值	30,958,800.67	44,666.99	31,003,467.66

注：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5.06.30	其他减少的原因
零星工程	3,456,217.70	-	1,910,219.86	-	5,366,437.56	-
合计	3,456,217.70	-	1,910,219.86	-	5,366,437.56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准备	2,070,306.65	13,802,044.24	2,970,031.99	19,800,213.30
可抵扣亏损	3,716,560.97	24,777,073.14	-	-
合计	5,786,867.62	38,579,117.38	2,970,031.99	19,800,213.3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75,800.91	569,554.13
可抵扣亏损	2,425,045.57	1,306,607.61
合计	3,900,846.48	1,876,161.74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设备款及工程款	25,562,079.12	9,021,439.93
合计	25,562,079.12	9,021,439.93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类别	2025.06.30	2024.12.31
信用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12,000,000.00	5,000,000.00
未到期应计利息	900,000.00	6,849.33
合计	12,900,000.00	5,006,849.33

注：短期借款抵押担保信息详见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2) 截至期末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材料款	24,872,756.32	29,761,847.63
工程款	9,656,230.48	9,677,250.43
设备款	365,400.00	366,500.00
运费	796,283.91	778,901.04
其他	769,801.20	768,801.10

合计	36,460,471.91	41,353,300.20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省江林建设有限公司	5,000,733.62	工程款未结算
湖南德瑞顺通物流有限公司	2,627,034.36	材料款未结算
河南鑫宇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1,318,400.00	工程款未结算
天津仁新玻璃材料有限公司	1,252,275.60	材料款未结算
合肥诚睿商贸有限公司	1,184,317.10	材料款未结算
合计	11,382,760.68	--

16、合同负债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合同负债	19,245,068.27	19,245,068.2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	-
合计	19,245,068.27	19,245,068.27

(1) 分类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预收货款	-	19,245,068.27
合计	-	19,245,068.27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16,078.22	6,343,826.50	6,343,826.50	4,074,197.26
二、设定提存计划	-	700,062.89	700,062.89	-
三、辞退福利	-	-	-	-
合计	3,416,078.22	7,043,889.39	7,043,889.39	4,074,197.26

(2) 短期薪酬列示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03,058.32	6,343,826.50	6,343,826.50	4,061,177.36
职工福利	13,019.9	328,767.32	328,767.32	13,019.9
社会保险费	-	173,727.63	173,727.63	-
医疗保险费	-	47,786.10	47,786.10	-
工伤保险费	-	125,139.51	125,139.51	-
生育保险费	-	-	-	-
住房公积金	-	-	-	-

劳务费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4,642.34	24,642.34	-
合计	3,416,078.22	7,043,889.39	7,043,889.39	4,074,197.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679,691.33	679,691.33	-
失业保险费	-	20,371.56	20,371.56	-
合计	-	700,062.89	700,062.89	-

18、应交税费

税种	2025.06.30	2024.12.31
增值税	29,736,930.09	30,301,944.51
个人所得税	671.29	871.29
城建税	2,239,832.38	2,439,632.38
教育费附加	945,556.74	1,045,556.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7,037.83	697,037.83
印花税	203,901.86	213,901.86
房产税	215,339.51	235,339.51
企业所得税	4,786.27	4,786.27
环保税	2,569.35	2,569.35
水利建设基金	192,046.06	292,046.06
城镇土地使用税	298,903.40	398,903.40
合计	34,517,574.78	35,632,589.20

19、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应付利息	2,446,351.65	213,377.08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88,832,907.2	101,091,826.73
合计	91,279,258.85	101,305,203.81

(1) 应付利息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长期借款利息	2,446,351.65	213,377.08
合计	2,446,351.65	213,377.08

(2) 其他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	------------	------------

往来款	19,927,329.84	24,927,329.84
借款	64,578,945.52	68,578,945.52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等	5,697,619.59	6,097,619.59
未申报债权	400,000.03	800,000.03
其他	675,363.87	687,931.75
合计	91,279,258.85	101,091,826.73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聚合汇商贸有限公司	31,818,938.04	借款未到期
北京典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000,000.00	借款未到期
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817,716.71	借款未到期
张美琴	5,562,740.00	借款未到期
湖南凯飞祥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借款未到期
合计	68,199,394.75	--

20、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2）	59,000,000.00	29,083,333.1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3）	0	150,617.8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4）	46,568,766.96	24,639,994.97
合计	105,568,766.96	53,873,945.95

2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待转销项税额	2,501,858.88	2,501,858.88
合计	2,501,858.88	2,501,858.88

22、长期借款

类别	2025.06.30	2024.12.31
保证借款	9,100,000.00	9,100,000.00
抵押借款	76,500,000.00	75,500,000.00
未到期应计利息	170,517.93	160,517.9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0）	30,046,231.14	29,083,333.14
合计	59,000,000.00	55,677,184.79

注：长期借款抵押担保信息详见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23、租赁负债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	------------	------------

租赁负债	-	150,617.8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20）	-	150,617.84
合计	-	2024.12.31

24、长期应付款

类别	2025.06.30	2024.12.31
湖南湘江时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913,888.99	36,913,888.99
湖南省财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
江西省鄱阳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
仲利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现代财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9,850,000.00	27,750,000.00
应计利息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5,839,894.96	24,639,994.97
合计	46,568,766.96	40,523,894.02

25、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50,000.00	-	-	850,000.00	可持续项目资金
合计	850,000.00	-	-	850,000.00	--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26、股本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减					2025.06.30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3,216,724.00	-	-	-	-	-	233,216,724.00

注 1：发行股本情况

序号	项目	股份数量/比例
1	本公司破产重整完成后重整投资人持有股份数量	170,729,767.00
2	本公司破产重整完成后总股本	284,430,707.00
3=1/2	破产重整完成后重整投资人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60.03%
4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原有总股本	140,000,000.00
5=4/3*（1-3）	为确保合并报告中的权益结构反映法律上母公司的权益结构恒晟公司应模拟发行股份数量	93,216,724.00
6=4+5	恒晟公司模拟发行后总股本	233,216,724.00

注：湖南恒晟模拟对本公司股东发行股份后湖南恒晟原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本次重组后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比例相同，湖南恒晟需向本公司股东模拟发行 93,216,724.00 股，模拟发行后湖南恒晟的股本为 233,216,724.00。

27、资本公积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06.30
股本溢价	-62,823,032.96	-	-	-62,823,032.96
合计	-62,823,032.96	-	-	-62,823,032.96

28、专项储备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06.30
安全生产费维检费	10,217,352.62	-	4,491,694.88	5,725,657.74
合计	10,217,352.62	-	4,491,694.88	5,725,657.74

29、盈余公积

类别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06.30
法定盈余公积	18,217,714.92	-	-	18,217,714.92
合计	18,217,714.92	-	-	18,217,714.92

30、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867,243.4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7,867,243.4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38,162.9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217,714.92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6,287,691.52	-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9,983,202.78	269,049,180.11	132,325,953.08	110,163,403.67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309,983,202.78	269,049,180.11	132,325,953.08	132,325,953.08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		去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粗铅	266,636,773.28	232,420,933.51	109,018,024.85	97,415,475.44
锡渣	560,473.48	140,145.03	373,648.99	273,648.99
水渣	2,601,446.87	1,059,811.37	477,939.81	277,939.81
冰铁	-		-	-
塑料粒子	790,954.65	1,026,368.10	527,303.10	327,303.10
铅锭	39,135,922.65	34,138,166.10	21,757,281.77	11,757,281.77
锑渣	257,631.86	263,756.02	171,754.57	111,754.57
合计	309,983,202.78	269,049,180.11	132,325,953.08	110,163,403.67

(3) 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产品销售	合计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09,983,202.78	309,983,202.78
合计	309,983,202.78	309,983,202.78

32、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城镇土地使用税	375,067.77	364,267.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4,928.54	434,128.54
房产税	359,035.44	352,235.44
教育费附加	126,887.28	118,087.28
地方教育附加	47,376.97	38,576.97
印花税	21,587.95	15,938.12
水利建设基金	147,618.88	136,818.88
环保税	6,567.22	2,767.22
车船税	-	-
合计	1,529,070.05	1,462,820.22

33、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人工成本	338,597.79	118,422.75
差旅费	-	2,026.42
运输费	104,312.76	57,784.72
化验费	62,486.83	2,011.32
其他	50,175.32	-
合计	555,572.71	180,245.21

34、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职工薪酬	4,118,570.61	3,339,671.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5,109.93	1,030,761.18
服务费	563,553.24	221,490.13-
招待费	736,780.12	755,206.56
固定资产折旧费	491,276.51	691,063.13
无形资产摊销	247,287.48	404,934.48
差旅费	277,853.84	268,877.60
其他	194,783.57	2,828,514.07
审计费	192,254.17	77,727.09
办公费	82,722.01	48,657.0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5,114.52	270,229.04
排污费	105,840.00	-
保险费	104,100.50	984,736.77
汽车费	92,316.78	46,600.86
水电费	55,571.73	-
工会经费	49,284.68	98,569.35
通讯费	29,110.70	58,221.40
房租	17,943.27	35,886.54
维修费	14,295.44	900.00
环评费	5,537.74	11,075.47
交通费	4,563.03	-
咨询费	2,500.00	318,864.50
合计	8,176,369.82	14,792,496.83

35、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化学用品费	6,403,195.78	-
职工薪酬	1,922,909.65	-
咨询服务费	69,800.26	-
技术服务费	456,230.00	-
其他	45,675.22	-
固定资产折旧费	102.64	-
合计	8,897,909.14	-

3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利息支出	5,212,138.52	2,118,243.94
减：利息收入	2,955.34	-

利息净支出	5,209,183.19	2,118,243.94
手续费支出	73,244.03	242,110.5
合计	5,282,427.21	2,360,354.44

37、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政府补助	202,664.61	379,061.28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	-
合计	202,664.61	379,061.28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38、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	-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	-
合计	-	-

说明：以负数填列的为信用减值损失，以正数填列的为信用减值利得。

39、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	-	-
其中：固定资产	-	-	-
合计	-	-	-

4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642.79	-	3,642.79
合计	3,642.79	-	3,642.79

4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53,530.01	79,015.10	53,530.01

罚款支出	-	-	-
捐赠支出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
其他	2,898.46	-	2,898.46
合计	56,428.47	79,015.10	56,428.47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当期所得税	4,389.69	-
递延所得税	-	-
合计	4,389.69	-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利息收入	1,899.93	-
政府补助	201,543.24	-
往来款	183,119,182.27	3,617,486.93
保证金	1,808,743.47	-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30.64	-
其他	79,504.28	-
合计	185,212,403.82	3,617,486.9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手续费	79,389.80	-
往来款	182,057,309.21	81,685,352.85
付现管理费用	3,987,693.52	-
付现销售费用	77,390.79	-
付现研发费用	8,321,620.41	-
滞纳金	70,315.01	-
其他	6,100.49	-
合计	194,599,819.22	81,685,352.85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借款	-	88,700,000.00

合计	-	88,700,000.00
----	---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借款	194,599,819.22	90,839,440.65
租赁支出	-	-
合计	194,599,819.22	90,839,440.65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	-
固定资产	153,061,032.7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0,598,533.18	借款抵押
合计	183,659,565.95	--

45、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2,117.08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98,094.48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本公司 2025 半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本公司半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0 户。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危险废物治理；重金属污染防治；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放射性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保设施运营及管理；VOC(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治理；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矿山生态经济型修复研发与治理；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废旧矿物油回收；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矿产品、锂离子电池材料、脱硫脱硝设备、石膏基复合材料、环保材料、废旧塑料销售；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从事货物、贸易和技术进出口服务；环保技术、环保设施的研发推广及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商业贸易物资经销、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三来一补业务(许可证范围内)。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蓝璟供应链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	设立
郴州晟恒环保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00	-	设立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环保行业	100.00	-	重整捐赠

七、政府补助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奖励金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税收贡献奖、科技创新奖、安全生产先进单位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郴州国家可持续发展-再生铅制备稀土铅基合金及蓄电池极板应用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奖励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退研发奖补款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资兴市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补助款	201,543.24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1,543.24	-	--	--

八、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股东对本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	股东对本公司的直接表决权比例(%)
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企业法人	北京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00.00	12.07%	14.23%

2022年9月21日，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及北京典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刘志强先生与郭孝坤签署的《委托投票权管理协议》，刘志强将其所持有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60%股份的投票权及提名权等其他权利、北京

典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投票权及提名权等其他权利，不可撤销的委托给郭孝坤并统一行使权利，委托期限 60 个月。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郭孝坤。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股东
田娜	公司主要股东
郴州金晨废旧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全资子公司之监事张建超对外投资公司，持股比例 26.50%
鲁胜利	公司股东
北京典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主要股东
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湖南筑利坤鹏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49%
重庆北大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60%
胡国文	公司监事
张美琴	公司董事、董秘兼任财务总监
祝建平	全资子公司之董事长
刘松铮	全资子公司之董事
洪志华	全资子公司之董事
刘志强	全资子公司之董事
田海军	全资子公司之董事
杨涛	全资子公司之董事
田尊平	全资子公司之监事
徐亮华	全资子公司之监事
郴州湘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股东李远泽、原公司董事胡正荣对外投资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26.50%、26.50%
郴州蓝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4、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65,352.26	2,257,669.23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0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郴州金晨废旧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200,000.00	-	2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田海军	37,047.00	29,637.60	37,047.00	29,637.60
其他应收款	杨涛	70,000.00	11,000.00	70,000.00	11,000.00
其他应收款	刘志强	63157.15	3,483.46	63157.15	3,483.46
其他应收款	祝建平	90,000.00	21,000.00	90,000.00	21,000.00
其他应收款	徐亮华	13,000.00	6,400.00	13,000.00	6,400.00
其他应收款	郭孝坤	822,672.48	52,267.25	822,672.48	52,267.25
其他应收款	刘松铮	12,564.00	12,564.00	12,564.00	12,564.00
其他应收款	郴州蓝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典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0	10,000.00	1,000.00
其他应收款	张美琴	380,000.00	160,400.00	380,000.00	160,4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2025.06.30 账面余额	2024.12.31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张美琴	5,562,740.00	5,562,740.00
其他应付款	刘松铮	150,567.08	150,567.08
其他应付款	北京典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000,000.00	1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831,516.71	11,831,516.71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1、担保信息

借款人	借款本金	期限	利率	提供担保单位 (或人)	保证合同编号	抵(质)押物类别 (名称)	抵(质)押合同 编号
浙商银行长沙分行	27,000,000.00	2024/08/21-2026/08/20	5.50%	-	(430126) 浙商银行高保字(2024)第00003号	房屋及构筑物、土地	(430126) 浙商银行高抵字(2024)第00002号
浙商银行长沙分行	28,000,000.00	2024/08/28-2026/08/28	5.50%	-	(430126) 浙商银行高保字(2024)第00003号	房屋及构筑物、土地	(430126) 浙商银行高抵字(2024)第00002号
湖南资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00,000.00	2022/09/24-2025/09/24	6.00%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4000-2019-00000029	-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5,000,000.00	2024/6/18-2025/6/17	5.00%	郭孝坤、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RTL000105803、RTL000114790	-	-
现代财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750,000.00	2024/07/02-2027/07/02	9.00%	湖南蓝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刘松铮、祝建平、王迎辉、杨涛和郭孝坤	XDCFBZHS20240605	-	-
湖南湘江时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833,333.45	2023/09/28-2026-09-28	9.50%	-	-	湖南蓝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所持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6.2%的股权质押	CHZ20230900025
湖南湘江时代融资租赁有限	30,525,000.00	2024/05/24-2027-05-22	9.50%	刘松铮	CZBZ20240400056-1	-	-

公司							
湖南省财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750,000.00	2023/07/19-2026/07/08	9.50%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郭孝坤、刘松铮、祝建平	cxfd 20230701-bz01 、cxfd 20230701-bz02 、cxfd 20230701-bz03 、cxf d20230701-bz04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所持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的股权质押、土地、专利质押，专利号： 201210212620.2、 201710002876.3、 201710002870.6、 201710002881.4、 202010940698.0、 201720003290.4、 201922280787.2、 201922281948.X、 201922281909.X、 201720003282.X、 202021955457.5、 202021956800.8、 2020219554607、 202021955514.X、 202021955494.6	cxfd20230101-gqzy01、 cxfd20230701-zlqzy01
湖南省财信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1,900,000.00	2024/04/30-2027/04/29	9.50%	湖南蓝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郭孝坤、刘松铮、祝建平、杨涛和王迎辉	cxwd2024040-jk01-bz01、 cxwd2024040-jk01-bz02、 cxwd2024040-jk01-bz03、 cxwd2024040-jk01-bz04、 cxwd2024040-jk01-bz05、 cxwd2024040-jk01-bz06	-	-

2、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项目	2025.06.30			
	持有数量	持有比例(%)	质押/冻结总数	质押总数占股本比例(%)
北京瑞元通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9,933,441.00	12.07	159,831,277.00	11.96

田娜	84,608,059.00	6.34	84,000,000.00	6.30
郴州金晨废旧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54,235,110.00	4.07	41,300,352.00	3.10
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	23,323,281.00	1.75	23,323,281.00	1.75
李远泽	19,201,547.00	1.44	19,200,000.00	1.44
曹文韬	9,600,773.00	0.72	9,600,773.00	0.72
胡正荣	9,600,773.00	0.72	9,600,000.00	0.72
北京聚合汇商贸有限公司	4,923,202.00	0.37	3,150,675.00	0.24
徐彦锋	4,000,000.00	0.30	4,000,000.00	0.30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3,194,100.00	0.24	3,194,100.00	0.24
深圳前海力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476,770.00	0.19	1,000,000.00	0.07
北京典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80,000.00	0.13	1,680,000.00	0.13
北京藏臻阁珠宝有限公司	1,750,000.00	0.13	200,000.00	-
周树芳	15,960.00	-	15,960.00	-
谢月珍	8,246.00	-	8,246.00	-
王雪静	6,800.00	-	6,800.00	-
韩德祝	5,320.00	-	5,320.00	-
秦连宏	5,200.00	-	5,200.00	-
张西奎	2,900.00	-	200.00	-
陶玉芳	2,660.00	-	2,660.00	-
张中祥	2,660.00	-	2,660.00	-
赵建伟	1,330.00	-	1,330.00	-
刘明君	1,330.00	-	1,330.00	-
孟忠	1,064.00	-	1,064.00	-
乔涤非	813.00	-	813.00	-
何秦川	300.00	-	300.00	-
马西魁	100.00	-	100.00	-
合计	388,581,739.00	28.47	360,132,441.00	26.97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1,258,567.36	31,081,827.35

合计	21,258,567.36	31,081,827.35
----	---------------	---------------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1,996,467.82	737,900.46	21,258,567.36	32,557,628.26	1,475,800.91	31,081,827.35
合计	21,996,467.82	737,900.46	21,258,567.36	32,557,628.26	1,475,800.91	31,081,827.35

A.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B.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5,512,521.78	26.77	1,475,800.91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关联方组合	27,045,106.48	-	-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
合计	32,557,628.26	4.53	1,475,800.91	--

C.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无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1,475,800.91	-	1,475,800.91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一阶段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737,900.45	-	737,900.45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 年 06 月 30 日余额	-	737,900.46	-	737,900.46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12.31	2023.12.31
资金往来款	32,453,633.02	32,569,553.91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等	103,995.24	88,995.24
代扣代缴款项	-	2,886.93
合计	32,557,628.26	32,661,436.08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款项 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的比 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是	借款	26,339,820.07	1 年以内、 4 至 5 年	80.90	-
北京百代兴旺科技有限公司	否	往来款	5,045,447.72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5.50	1,364,134.32
湖南名雕美墅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否	往来款	158,000.00	2 至 3 年	0.49	47,400.00
陈亮剑	否	往来款	27,0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0.08	5,700.00
荣洪其	否	备用金	26,000.00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0.08	-
合计	--	--	31,596,267.79	--	97.05	1,417,234.32

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25.06.30			202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 司投资	1,100,000,000.00	-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	1,10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0	-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	1,100,0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	-	1,100,000,000.00
湖南蓝璟供应链有限公司	-	-	-	-
郴州晟恒环保有限公	-	-	-	-

司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100,000,000.00	-	-	1,100,000,000.00

3. 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	-
其他业务	202,664.61	-	145,879.38	-
合计	202,664.61	-	145,879.38	-

(2) 营业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期末数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利息收入	110.81	-	145,879.38	-
合计	110.81	-	145,879.38	-

十三、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1,543.24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071.2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41,471.98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389.69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7,082.29	--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37,082.29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7	0.0125	0.012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3	0.0124	0.0124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1,543.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071.2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1,471.98
减：所得税影响数	4,389.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7,082.29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